

丽贝卡·詹姆斯 著

Rebecca James

Beautiful Malice

美丽的 恶意

马爱农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

Beautiful Malic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美丽的恶意 / (澳)詹姆斯(James, R.)著; 马爱

农译. —上海: 上海译文出版社, 2012. 2

书名原文: Beautiful Malice

ISBN 978-7-5327-5647-6

I. ①美… II. ①詹… ②马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澳
大利亚—现代 IV. ①I61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220413 号

Rebecca James

BEAUTIFUL MALICE

All rights reserved © Rebecca James, 2010

Copyright licensed by Conville & Walsh Limited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
International Limited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1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,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.

美丽的恶意
Beautiful Malice

Rebecca James
丽贝卡·詹姆斯 著
马爱农 译

出版统筹 赵武平
责任编辑 陈 姝
装帧设计 杨林青

图字:09-2010-178 号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网址: www.yiwen.com.cn

200001 上海市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0 插页 2 字数 138,000

2012 年 2 月第 1 版 201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7-5647-6/I·3317

定价: 35.00 元

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, 未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
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, T: 021-51002271

第一部

我没有去参加爱丽丝的葬礼。

当时我怀孕了，陷于深切的悲哀中，近乎歇斯底里。但我并不是为爱丽丝感到悲哀。不是，我那时还恨着爱丽丝，为她的死感到庆幸。是爱丽丝毁了我的生活，夺走了我最宝贵的东西，把它砸成无数个碎片，再也无法修复。我不是为爱丽丝哭，但我是因为她而哭泣。

现在，四年过去了，日子比过去幸福。我终于稳定下来，带着我的女儿莎拉（我的宝贝，哦，我那一本正经的小莎拉），过上了安逸舒适的生活，有时候，我真后悔当时没有去参加爱丽丝的葬礼。

问题是，我有时候能看见爱丽丝——在超市，在莎拉的幼儿园门口，在我和莎拉有时去混吃混喝的俱乐部里。恍惚间，我眼角的余光瞥见爱丽丝富有光泽的淡黄色头发，她模特儿般的身

材，还有她抢人眼球的装束，我的心怦怦狂跳，停下脚步细看。刹那间我就想起，爱丽丝已经死了，不在了，那不可能是她，但我强迫自己凑上前去，确定她的灵魂没有来缠我。凑近了看，那些女人有时看上去跟爱丽丝很像，但没有一个跟她一样美丽。更多的时候，仔细一看，她们跟爱丽丝一点儿也不像。

我转过身，该做什么还做什么，但是我脸上和嘴唇上的血色全部消失，手指因为肾上腺素而微微刺痛。我这一天算是彻底毁了。

我应该去参加葬礼的。其实我用不着哭泣或假装绝望。我可以幸灾乐祸地大笑，可以往墓坑里吐唾沫。谁会在意呢？只要我亲眼看见他们把她的棺材放进土里，看见他们把土填进坟墓，我就可以确信她真的死了，被埋葬了……

那样，我内心深处就会知道，爱丽丝永远不存在了。

“你愿意来吗？”爱丽丝·帕瑞笑眯眯地低着头。正是午饭时间，我独自坐在一棵树下，专心致志地读着书。

“对不起，”我用手遮在眼睛上面，仰头望去，“去哪儿？”

爱丽丝递给我一张纸。

我接过来看了。是一张色彩鲜艳的复印邀请函，邀请我参加爱丽丝的十八岁生日派对。来吧，全都来吧！带上你的朋友！上面写道，免费香槟！免费食物！只有爱丽丝这样人气很旺、自信心强的人才会发出这样的邀请函。换个比较一般的人，肯定会感觉好像在乞求客人光临似的。为什么邀请我呢？我不明白。我认识爱丽丝，每个人都认识爱丽丝，但我从来没跟她说过话。她属于那种女生——漂亮，人气旺，让人难以忽视。

我把邀请函对折起来，点点头。“我尽量来。听着挺有趣的。”我没说实话。

爱丽丝盯着我看了几秒钟。然后她叹了口气，扑通在我身边坐下，跟我挨得很近，膝盖重重地贴着我的膝盖。

“你不会来。”她咧嘴笑着说。

我觉得面颊开始发烧。尽管我有时感到我的全部生活是个假象，充满不可告人的秘密，但我并不擅长撒谎。我低头看着膝盖。

“也许不会吧。”

“但是我想要你来，凯瑟琳，”她说，“这对我来说真的很重要。”

我很吃惊爱丽丝竟然知道我的名字，但是更让我感到意外的——实际上简直不敢相信的，是她竟然要我去参加她的派对。我在德拉蒙德中学完全是个无名小卒，没有亲密朋友。我总是不声不响地独来独往，埋头学习。我尽量避免让别人注意到我。我做得很成功，但成绩并不出色。我不参加体育活动，也没有加入任何俱乐部。虽然我知道我不可能永远这样——像个影子一样过一辈子——但现在这样的生活方式挺适合我。我在躲藏，我知道，我在做一个懦夫，但是目前我需要做隐身人，做一个不使别人感到好奇的人。那样，他们便永远不会想要知道我是谁，曾经发生过什么。

我合上书，开始收拾我吃午饭的东西。

“等等。”爱丽丝把手放在我的膝盖上。我用非常冷淡的目光看着她，她把手缩了回去。“我是认真的。我真的希望你能来。我认为你上星期对丹恩说的话真是太棒了。我真希望我也能说出那

样的话来，可惜一辈子都不可能。我的反应不够快。知道吗？我绝对不会那样去考虑那个女人的感情。幸亏我听见了你教训丹恩的话。我是说，你真了不起，你说的那番话太对了，你让他终于看清了自己是个大白痴。”

我立刻知道爱丽丝说的是哪件事——那是我唯一一次放下伪装，暂时忘记了我自己。我已经不再经常跟别人发生冲突。实际上，这是我在生活中尽量避免的一件事。但是，两个星期前，丹恩·约翰逊和他那帮朋友的表现实在太恶心，我忍不住就发作了。那天，有一位特邀演讲者来给我们讲职业规划和大学录取的事。必须承认，讲话很乏味，我们以前听过无数次了，而且那个讲话的女人很紧张，说起话来结结巴巴，啰啰嗦嗦地绕圈子，底下听众闹哄哄的不再保持安静，她就更加语无伦次。丹恩·约翰逊和他那帮狐朋狗友就趁机欺负她。他们特别不厚道，故意捣乱，最后那个女人眼泪汪汪地蒙羞而去。下课后，我在走廊里站到丹恩身后，拍了拍他的肩膀。

丹恩转过身，脸上是一副沾沾自喜、得意忘形的神情，似乎正等着听我称赞他刚才的表现。

“你难道没有想过，”我说道，因为火气很旺，所以声音格外理直气壮，“你多么深重地伤害了那个女人吗？丹恩，这关系到她的生命、她的事业、她的职业声誉。你可悲地想要引起别人注意，对她来说，这却意味着羞辱。我为你感到脸红，丹恩，你竟然那样打击一个人，一个你根本不认识的人，你的内心肯定非常

渺小和可怜。”

“你真是太令人敬佩了，”爱丽丝继续说，“说句实话，我感到特别意外。其实，我相信每个人都感到意外。没有人敢对丹恩那样说话，”她摇了摇头，“谁也不敢。”

我敢，我暗自想道。至少那个真正的我敢。

“太值得称赞了。真勇敢。”

这个词起作用了：“勇敢”。我太希望自己勇敢了，我太想让我内心的那个胆小鬼被消灭、被砸碎、被摧毁，所以我无法再拒绝她。

我站起来，把书包甩上肩头。“好吧，”我说，把自己也吓了一跳，“好吧，我来。”

爱丽丝坚持要我们一起为参加派对做准备。派对那天，刚吃过午饭她就让我搭上她的车——一辆破破烂烂的大众——带我去她住的地方。她飞快地驾车在大街小巷穿梭，比法律允许的贴 P 牌^①的速度快得多，一边告诉我说，她一个人住在市中心一套一居室单元房里。我听了很吃惊，甚至可以说震惊。依我的想象，爱丽丝这样的人肯定是跟恩爱的父母一起，住在郊区一栋舒适的大房子里。我想象她是被悉心照料、娇生惯养的（就像我以前那样），没想到她竟然一个人住，这使她突然变得比我以前所想的更有趣、更复杂了。显然，我和爱丽丝拥有的共同点比我想象的多。

我有一百万个问题要问她——她的爸爸妈妈在哪里？她怎么租得起一套公寓？她有没有感到害怕？有没有感到孤单？——但是我什么也没问。我拥有自己的秘密，我知道提问会使自己有被

审问的危险。最安全的做法是不要对别人太好奇，不要提问。

她的一居室在一座方方正正、看上去很普通的砖房里。楼梯间很黑，看上去冷冰冰的，可是，当我们爬上四楼，气喘吁吁地走进她的套房，她把房门打开后，出现在面前的是一个色彩浓郁、充满温馨气息的房间。

墙是深橙黄色的，挂着色彩斑斓的大幅抽象画。两张硕大的、看上去软绵绵的长沙发，铺着紫红色的装饰布，上面堆着充满异国风情的彩色垫子。屋里到处摆着没有点燃的蜡烛。

“Viola^②！我的小小蜗居。”爱丽丝把我拉进去，看着我打量房间，脸上满是期待。“你觉得怎么样？知道吗？都是我自己弄的。你真应该看看我刚搬进来时的样子，那么单调、乏味。不过，稍微来点颜色就能使房间整个儿变样。你只需要一点创意，再加一些鲜艳的油漆就够了。”

“真是太酷了。”我说。我忍不住感到有点嫉妒。跟我现在住的那套极简抽象艺术风格^③的现代公寓相比，爱丽丝的居室显得太时尚、太青春了。

“真的吗？你真的喜欢？”

① P-plate，在澳大利亚持临时驾照（Provisional Drive Licence）的人，必须在车身外部显眼处贴上白底红字或白底绿字的“P”字牌（视驾照级别决定颜色），红绿牌限速不同，具体各州规定也有不同。

② 法文，瞧！

③ minimalist，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美国的一种艺术风格，把作品削减到它基本的抽象成分。

“真的，”我笑了起来，“真的喜欢。”

“我太高兴了。我希望你像我一样喜欢它，因为我设想我们俩要在一起待很多时间。我可以看到我们很多时间都待在这里，待在这个房间里，聊啊聊啊聊啊，分享内心宝贵的秘密，一直聊到深夜。”

我曾经听说，强大的、有魅力的人有一个诀窍，能使你觉得你是世界上唯一的人，此刻我明白了这是什么意思。我也不清楚她做了什么，是怎么做的——换了另一个人，或许会给别人留下过于热切，甚至巴结的印象——但是，当爱丽丝那样对我倾注全部的注意力时，我只觉得感动，心想对方完全了解我，因而心里暖洋洋的。

有那么一刻我忘乎所以，想象着把我的秘密告诉她。我脑海里出现了清晰的画面：我和爱丽丝在这间屋里，两人都有点醉了，两人都咯咯傻笑，既开心又有点不好意思，就像你刚交到一个特殊的新朋友时那样。我把手放在她的膝盖上，于是她安静下来，一动不动，知道我要说一件重要的事，然后我就告诉她了。我说得很快，没有停顿，也没有看她的眼睛。我说完后，她亲切，宽容，善解人意，正像我希望的那样。她拥抱了我。一切都那么好，我说出秘密，一身轻松。我自由了。

然而这只是一个梦。一个疯狂的幻想。我什么也没有告诉她。

我穿着平常的那身衣服，牛仔裤，靴子，衬衫，还带了几件

化妆品，准备去参加派对的时候用，可是爱丽丝坚持让我穿连衣裙。她的衣柜里塞得满满的，全是连衣裙，各种颜色，各种长短，各种款式，应有尽有。至少有一百件，有的标签还没有摘掉。我不知道她的钱从哪儿来的，怎么买得起这么多衣服，我又一次忍不住想问她。

“我穿衣服有自己的风格。”她笑眯眯地说。

“是吗？”我开玩笑道，“你不说我还真不知道。”

爱丽丝钻进衣柜，开始往外掏连衣裙。她把它们都扔在床上。

“给，挑一件试试。大部分我一次都没穿过。”她举起一件蓝色的，“喜欢吗？”

这件连衣裙很漂亮，但我已经看中了一件我真正愿意穿的。一件红色的、涡旋纹图案、有腰带的紧身连衣裙，用某种弹性布料做的。它看上去像我妈妈在上世纪七十年代穿的衣服，跟我脚上的长靴子倒很般配。

爱丽丝注视着我。她大声笑着，拎起红色连衣裙，“这件？”

我点点头。

“很漂亮，是不是？”她把裙子贴在自己身上，对镜自照，“价格也不便宜呢。是 Pakbelle and Kanon 牌的。你品位不错嘛。”

“真好看。你自己干吗不穿？商标还在上面呢，你一次都没穿过。你恐怕是留着收藏的。”

“才不是呢。我穿别的。与众不同的。”爱丽丝把裙子举到我面前，“试试吧。”

不出我的所料，裙子特别合身，跟我的靴子搭配很好。红色衬着我深色的皮肤和头发，别提多好看了，我高兴地看着镜子里的爱丽丝。我很兴奋，幸亏自己答应上这儿来。

爱丽丝走到厨房，从冰箱里拿出一个瓶子。是香槟，粉红色的。

“嗯，”她吻着瓶子说，“我唯一的真爱。嘿，跟昨天不一样，我现在是合法的了。”

她打开瓶子，把瓶塞射向天花板，也不问我要不要，就给我们各倒了一杯。她端着自己那杯进了浴室，冲澡，穿衣。她走后，我端起杯子喝了一小口。自从我家被毁灭的那个夜晚之后，我再也没碰过酒。一滴也没有。我也一直没有再跟朋友在一起。我把杯子端到嘴边，让自己尽情享受那些泡沫刺激双唇和舌头的感觉。我又让一小口滑下我的喉咙，想象着能感觉到立竿见影的效果，酒精在我的血管里奔涌，使我嘴唇刺痛，脑袋发晕。香槟酒甜蜜蜜的，很容易入口，像露酒一样，我必须使劲克制自己，不要咽得太快。

我细细地、一口一口地品尝着，感觉身体越来越放松。杯子空了，我觉得愉快、轻松、无忧无虑——像一个正常的十七岁少女——我重重地坐在爱丽丝那张五彩斑斓的沙发上，莫名其妙地咯咯傻笑。爱丽丝回到房间时，我仍然坐在那里，笑吟吟地享受着身体舒舒服服地沉陷在沙发里的感觉。

“哇，爱丽丝。你看上去……”我耸了耸肩，找不到一个合

适的词，“你看上去真是惊艳！”

她举起双臂，踮起脚尖原地旋转。“啊，谢谢你，凯瑟琳小姐。”她说。

爱丽丝很美，美得惊人。她个子高挑，酥胸丰满，双腿修长有形，面部堪称完美：眼睛是一种深邃而璀璨的蓝色，金黄色的皮肤富有光泽。

我长得也不难看，但是站在爱丽丝身边，顿时觉得自己黯然失色。

等出租车的时候，爱丽丝把我们俩的空杯子拿进厨房，又往里面倒满了香槟。我起身接杯子的时候，脑袋有点发晕。这不是一种令人不快的感觉——事实上我觉得特别松弛，一身轻快，心无挂碍。我头重脚轻，满心喜悦，觉得这个世界是友好和睦的地方——我突然意识到这感觉似曾相识，意识到它多么令我害怕。这是酒精在你脑子里捣鬼——劝说你放下警戒，把自己完全交给这个世界——我知道这种安全感只是一种危险的幻觉。酒精鼓励你去冒险，做你平常不会做的事情，酒精意味着你会做出愚蠢的选择。而我比任何人都更清楚，哪怕只是一个错误的选择，带来的后果也是毁灭性的。我每天都在吞食它的苦果。

我接过杯子，但只是假装在喝，仅让香槟沾湿我的双唇，出租车来了，我把剩下的酒倒进了水池。

爱丽丝包下了狮子酒店顶层的舞厅。舞厅宽敞气派，有大大的木头窗户，能把全城的美景尽收眼底。舞厅里还有白色的气